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tar Properties Group (Cayman Islands) Limited 星星地產集團(開曼群島)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60)

有關出售目標公司待售股份及股東貸款之非常重大出售事項 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 (i) 星星地產集團(開曼群島)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八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出售虹彩控股有限公司之所有已發行股本及股東貸款；(ii)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的公告(「延遲公告」)，內容有關延遲寄發有關出售事項的通函(定義見下文)。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延遲公告所載，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有關該出售進一步詳情；及(ii)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

由於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定稿將載入通函之若干資料，預期通函之寄發日期將延遲至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星星地產集團（開曼群島）有限公司
主席
陳文輝

香港，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位執行董事陳文輝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龐錦強教授、張慧璇女士及廖漢威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嚴國文先生；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偉桃博士、李仲明先生及陳華敏女士。